第15届英国汉语教学研究会

（2017年6月28--30日 南安普顿）

**汉语语法研究的新视角**

（提要）

**北京大学 陆俭明**

**在中国，汉语语法的系统研究始于1898年的《马氏文通》，现代汉语语法的系统研究始于1924年的《新著国语文法》。自那时以来，中国的汉语语法研究基本上是在印欧语语法学思想的指导下逐步向前推进的。在印欧语语法学里面，相当大一部分内容是反映了人类语言的语法共性，因此印欧语语法学的理论方法对汉语语法学的开创与逐步建设起了不小的作用，而且今后还将会继续起着作用。但是，汉语毕竟是不同于印欧语的一种语言，突出的一点，印欧语属于“形态语言”，而汉语属于“非形态语言”，所以随着汉语语法研究的步步深入，大家不断寻求新的研究视角。报告将以实例和深入浅出、通俗易懂的语言先简要叙述汉语语法分析研究的发展状况，然后介绍自己提出的两个新的研究视角，一是语义和谐律，二是汉语信息结构。**